

2018

中期報告



**CHINA
POLYMETALLIC
MINING LIMITED**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33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6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摘要
3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4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48	綜合權益變動表
49	綜合現金流量表
51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68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69	詞彙

董事

執行董事

雷德君先生

非執行董事

尹波先生(主席)

陳淑正先生

張永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詩鎔先生

遲洪紀先生

董濤先生

審核委員會

馬詩鎔先生(主席)

陳淑正先生

董濤先生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

遲洪紀先生(主席)

馬詩鎔先生

尹波先生

董濤先生

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

雷德君先生(主席)

遲洪紀先生

張永華先生

策略委員會

雷德君先生(主席)

尹波先生

陳淑正先生

張永華先生

公司秘書

陳蕙玲女士

授權代表

雷德君先生

陳蕙玲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雲南省

昆明市盤龍區

北京路延長線

金江小區瑞園

1幢1單元102室

香港總部辦事處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39號

夏慤大廈

25樓2510室

開曼群島之股份登記處及過戶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於2018年7月24日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投資者關係聯繫方式

香港灣仔
告士打道39號
夏愨大廈
25樓2510室

電話：+852 2180 7577
傳真：+852 2180 7580
電郵：ir@chinapolymetallic.com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交通銀行
招商銀行
花旗銀行
平安銀行

股份代號

2133

公司網址

www.chinapolymetallic.com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2018年上半年，儘管大國競爭與戰略博弈加劇以及全球貿易保護主義甚囂塵上等因素令全球經濟和金融市場波動有所加劇，但主要經濟體經濟增長企穩，東北亞地緣政治局勢有所緩和，全球經濟仍繼續維持穩定且全面的復甦態勢。國內形勢方面，中國經濟增長穩中趨暖，好中有進。中國國內內需增強，投資增速回升，財政收入增長平穩，國際收支趨於平衡，經濟結構有所改善。此外，受惠於需求回暖及供應制約，包括本集團的核心商品鉛鋅銀在內的大部分國際大宗商品於本期間內銷售均價持續上漲，從而為我們帶來良好的經營環境。

一帶一路倡議為中國有色金屬行業的發展帶來了新契機。2018年是中國改革開放40周年，中國持續高度重視深化改革開放，積極倡議一帶一路，為有色金屬行業打破資源環境約束瓶頸、加大資源儲備及優化產業佈局打下了堅實的基礎。緬甸礦產資源豐富且開採成本相對低廉，而中國在技術及資金等方面更具優勢，兩國在礦產資源領域優勢互補，有助於實現互利共贏、共謀發展的共同目標。中緬兩國友好關係的進一步發展有助於本集團於緬甸業務的長遠發展。

另一方面，受中國國內去產能政策、日益嚴格的環保政策以及當地政府持續升級改造要求的影響，有色金屬行業開採成本上升並受到一定限制。同時，緬甸礦產資源領域正隨其政治經濟改革進程的加快而蓬勃發展，在開採成本及資源儲量等方面極具優勢。此外，緬甸政府於2018年發佈了經修改的緬甸礦業法以吸引外國投資者，從政策及法律角度進一步改善了外國投資者的營商環境。

本集團擁有部分高質量的緬甸礦山，隨著緬甸法律制度的持續完善以及營商環境的不斷改善，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加大緬甸業務的投入，高度重視緬甸礦山開發與管理，並加強與緬甸當地政府的溝通合作。相信隨著本集團緬甸業務的發展逐步改善，將為本公司的股東們帶來合理的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礦場 — 昂久甲礦場

昂久甲礦場礦產資源以及儲量

昂久甲礦場是一座位於緬甸撣邦省瑞安縣德攀丙村的鉛鋅礦場。昂久甲礦場的採礦許可證涵蓋面積為0.2平方公里。

港星於2014年6月委聘獨立第三方勘探實體(一家位於中國的合資格地質調查隊)於昂久甲礦場進行勘探工作。於2015年4月，已就昂久甲礦場發出一份地質勘探報告。基於該報告，於2018年6月30日昂久甲礦場按中國標準估計的資源量概述如下：

	金屬資源含量		品位	
	鉛 (千噸)	鋅 (千噸)	鉛 (%)	鋅 (%)
控制	324.5	63.9	14.5	2.8
推斷	393.0	77.4	13.1	2.6

附註：有關金屬資源含量及品位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昂久甲礦場的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

I) 勘探活動

於本期間，我們在昂久甲礦場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正式的地質勘探工作。

II) 開發活動

於本期間，我們在昂久甲礦場的露天礦山採掘工程持續進行，露天礦場已形成長約120米，寬約20米的分層採礦作業面，一個中大型的露天採場逐步成型。此外，露天採場以下70米垂深，井下平硐開拓工程也在推步中。

同期，我們已成功建成另一1,000噸／日的選礦加工廠並投入商業化生產。昂久甲礦場的選礦產能得以大幅提升。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昂久甲礦場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I) 採礦及選礦活動

下表載列昂久甲礦場於本期間及2017年同期的採礦及選礦業績概要：

項目	單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原礦產量	開採	千噸	8.4
	選礦	千噸	12.4
原礦入選品位	鉛	%	4.5
	銀	克/噸	17.0
回收率	鉛	%	82.0
	鉛精礦中銀	%	32.0
精礦品位	鉛	%	62.0
	鉛精礦中銀	克/噸	91.0
精礦噸位	鉛銀精礦	噸	738
精礦金屬含量	鉛	噸	458
	鉛精礦中銀	千克	67

附註：有關原礦產量、原礦入選品位、回收率及精礦品位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而有關精礦噸位及精礦金屬含量的數據乃約整至整數，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昂久甲礦場的勘探、開發及開採開支

昂久甲礦場於本期間及2017年同期的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開支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活動	—	—
開發活動		
採礦基建	4.1	0.4
加工廠及設備	40.5	—
	44.6	0.4
開採活動		
分包費用	2.0	1.6
行政及其他成本	3.3	0.2
生產稅及特許權費	0.9	0.5
	6.2	2.3
總計	50.8	2.7

附註：有關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開支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礦場 — GPS JV 礦場

GPS JV 礦場礦產資源以及儲量

GPS JV 礦場為一座位於緬甸撣邦南部格洛縣博賽地區的鉛銀多金屬礦場，該礦場所涵蓋面積為2平方公里。

GPS Joint Venture Company Limited 於2014年12月委聘獨立第三方勘探實體（一家位於中國的合資格地質調查隊）於GPS JV 礦場進行勘探工作。於2014年12月，其已就GPS JV 礦場發出一份地質勘探報告。基於該報告，於2018年6月30日GPS JV 礦場按中國標準估計的資源量概述如下：

	金屬資源含量 鉛 (千噸)	品位 鉛 (%)
控制	357.8	9.4
推斷	1,377.9	8.9

附註：有關金屬資源含量及品位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GPS JV 礦場的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

I) 勘探活動

於本期間，我們在GPS JV 礦場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正式的地質勘探工作。

II) 開發活動

於本期間，我們持續在GPS JV 礦場中的巴木山以及仙島礦區進行礦石開採活動，並增加佳寶礦區進行礦石開採業務，相關礦區正逐步持續加大採礦規模。與此同時，我們亦正在積極尋找其他具資源潛力並符合商業效益的採礦區域。

此外，我們正在興建一條位於GPS JV 礦場礦廠內的重選生產線項目，並預期於2018年年底前完成建設並投入生產。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GPS JV 礦場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III) 採礦及選礦活動

下表載列GPS JV礦場於本期間及2017年同期的採礦及選礦業績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項目	單位	2018年	2017年
原礦產量	開採	千噸	9.2	—
	選礦	千噸	29.7	—
原礦入選品位	鉛	%	2.2	—
	銀	克/噸	25.0	—
回收率	鉛	%	80.0	—
	鉛精礦中銀	%	76.0	—
精礦品位	鉛	%	57.9	—
	鉛精礦中銀	克/噸	625.0	—
精礦噸位	鉛銀精礦	噸	903	—
精礦金屬含量	鉛	噸	523	—
	鉛精礦中銀	千克	564	—

附註：

- (i) 有關原礦產量、原礦入選品位、回收率及精礦品位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而有關精礦噸位及精礦金屬含量的數據乃約整至整數，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 (ii) GPS JV礦場於2017年同期並無開展運營。

GPS JV 礦場的勘探、開發及開採開支

GPS JV礦場於本期間及2017年同期的勘探、開發及開採開支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活動		—	—
開發活動			
	採礦基建	—	—
開採活動			
	分包費用	0.2	—
	維修及其他	0.6	—
	行政及其他成本	0.3	—
	生產稅及特許權費	0.3	—
		1.4	—
總計		1.4	—

附註：

- (i) 有關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開支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 (ii) GPS JV礦場於2017年同期並無開展運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礦場 — 大礦山礦場

大礦山礦場礦產資源以及儲量

大礦山礦場是一座位於雲南省盈江縣的鉛鋅銀多金屬礦場，距離獅子山礦場約100公里。大礦山礦場的採礦許可證涵蓋面積為1.56平方公里。根據四川省地質工程集團於2012年4月11日刊發的地質學家報告，於2018年6月30日大礦山礦場按中國標準估計的資源量概述如下：

	金屬資源含量			品位		
	鉛 (千噸)	鋅 (千噸)	銀 (噸)	鉛 (%)	鋅 (%)	銀 (克/噸)
控制及推斷	114.0	220.0	210.7	2.7	5.2	54.2

附註：有關金屬資源含量及品位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大礦山礦場的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

I) 勘探活動

於本期間，我們在大礦山礦場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正式的地質勘探工作。

II) 開發活動

於本期間，我們在大礦山礦場已完成另一地下採礦面標高1,470米的擴能增產建設工程，採礦產能因而進一步增加300噸/日，該新增的採礦面已逐步投入商業性生產。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大礦山礦場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III) 採礦及選礦活動

下表載列大礦山礦場於本期間及2017年同期的採礦及選礦業績概要：

項目	單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原礦產量	開採	千噸	29.4
	選礦	千噸	23.0
原礦入選品位	鉛	%	1.2
	鋅	%	3.1
	銀	克/噸	21.3
回收率	鉛	%	80.9
	鋅	%	81.6
	鉛精礦中銀	%	70.5
	鋅精礦中銀	%	8.9
精礦品位	鉛	%	47.5
	鋅	%	43.7
	鉛精礦中銀	克/噸	722.0
	鋅精礦中銀	克/噸	62.0
精礦噸位	鉛銀精礦	噸	478
	鋅銀精礦	噸	1,348
精礦金屬含量	鉛	噸	227
	鋅	噸	588
	鉛精礦中銀	千克	345
	鋅精礦中銀	千克	27

附註：有關原礦產量、原礦入選品位、回收率及精礦品位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而有關精礦噸位及精礦金屬含量的數據乃約整至整數，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大礦山礦場的勘探、開發及開採開支

大礦山礦場於本期間及2017年同期的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開支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活動	—	—
開發活動		
採礦基建	1.3	1.0
尾礦儲存設施	0.1	0.1
	1.4	1.1
開採活動		
分包費用	2.2	1.8
材料成本	0.2	0.3
水電	0.3	0.2
維修及其他	0.6	0.6
行政及其他成本	0.3	0.3
生產稅及特許權費	1.6	1.3
	5.2	4.5
總計	6.6	5.6

附註：有關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開支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營運礦場 — 獅子山礦場

獅子山礦場礦產資源以及儲量

獅子山礦場是一座位於雲南省盈江縣的鉛鋅銀地下多金屬礦場。獅子山礦場礦區地處滇西橫斷山脈南延部位，高黎貢山西部次級山脈地帶，山脈走向南北，地形崎嶇，地理位置緊鄰檳榔江。基於招股章程附錄五「合資格人士報告」所披露的獅子山礦場的資源及儲量估計報告，於2018年6月30日獅子山礦場按JORC守則估算的資源及儲量概述如下：

獅子山礦場 — 於2018年6月30日的JORC礦產資源

礦產資源(0.5%鉛邊界品位)

類別	數量 (噸)	鉛 (%)	鋅 (%)	銀 (克/噸)	鉛金屬 (噸)	鋅金屬 (噸)	銀金屬 (噸)
探明	1,212,760	10.9	6.6	271.0	193,736	104,089	546
控制	6,398,000	9.0	5.9	250.0	575,200	378,500	1,600
推斷	516,000	7.7	4.8	247.0	39,600	24,500	100
總計	8,126,760	9.4	6.0	276.0	808,536	507,089	2,246

獅子山礦場 — 於2018年6月30日JORC礦石儲量估算

類別	數量 (噸)	鉛 (%)	鋅 (%)	銀 (克/噸)	鉛金屬 (噸)	鋅金屬 (噸)	銀金屬 (噸)
證實	1,092,760	10.0	6.1	251.0	161,337	84,489	446
概略	5,713,000	9.0	5.9	250.0	514,500	336,900	1,400
總計	6,805,760	9.3	5.9	250.0	675,837	421,389	1,846

附註：有關鉛、鋅、銀品位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而有關數量、礦產資源及儲量中鉛金屬、鋅金屬與銀金屬含量的數據乃約整至整數，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獅子山礦場的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

I) 勘探活動

於本期間，我們在獅子山礦場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正式的地質勘探工作。

II) 開發活動

自2015年夏季開始，獅子山礦場所在區域發生連續單點暴雨，井下湧水劇增，該等持續強降雨再加上之前的地震影響了礦山的地質結構及地形，巷道損毀嚴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自2017年開始，我們繼續對獅子山礦場損毀的坑道進行疏通及加固工程，並再次恢復礦洞抽水。2017年9月，我們啟動了礦山排水硐工程。於本期間，獅子山排水硐工程繼續施工。於2018年6月30日，我們已完成坑道施工425米，施工工程量達2,550立方米。

與此同時，獅子山礦場的選礦加工廠亦開展了向周邊礦山提供礦石代加工業務。

我們將系統研究解決井下湧水及破碎問題，繼續積極適當地監察及調整獅子山礦場未來的經營開採計劃。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我們在獅子山礦場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III) 採礦及選礦活動

下表載列獅子山礦場於本期間及2017年同期的採礦及選礦業績概要：

項目	單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原礦產量	選礦	千噸	13.4	—
原礦入選品位	鉛	%	3.3	—
	鋅	%	7.7	—
	銀	克/噸	44.2	—
回收率	鉛	%	86.9	—
	鋅	%	81.0	—
	鉛精礦中銀	%	55.2	—
	鋅精礦中銀	%	14.6	—
精礦品位	鉛	%	55.9	—
	鋅	%	45.3	—
	鉛精礦中銀	克/噸	482.9	—
	鋅精礦中銀	克/噸	46.9	—
精礦噸位	鉛銀精礦	噸	687	—
	鋅銀精礦	噸	1,845	—
精礦金屬含量	鉛	噸	384	—
	鋅	噸	836	—
	鉛精礦中銀	千克	327	—
	鋅精礦中銀	千克	87	—

附註：有關原礦產量、原礦入選品位、回收率及精礦品位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而有關精礦噸位及精礦金屬含量的數據乃約整至整數，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獅子山礦場的勘探、開發及開採開支

獅子山礦場於本期間及2017年同期的勘探、開發及開採開支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活動	—	—
開發活動		
採礦基建	—	—
尾礦儲存設施	0.1	—
	0.1	—
開採活動	—	—
總計	0.1	—

附註：有關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開支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營運礦場 — 勐戶礦場

勐戶礦場礦產資源以及儲量

勐戶礦場是一座位於雲南省勐臘縣的鉛鋅多金屬礦場。勐戶礦場採礦許可證涵蓋面積為0.4平方公里。

於2012年3月，勐戶公司委託獨立第三方勘探實體四川省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區域地質調查隊，於勐戶礦場進行勘探工作。於2012年11月30日，其已就勐戶礦場發出一份地質勘探報告。基於該報告，於2018年6月30日勐戶礦場按中國標準估計的資源量概述如下：

	金屬資源含量		品位	
	鉛 (千噸)	鋅 (千噸)	鉛 (%)	鋅 (%)
控制及推斷	31.8	18.3	13.8	7.8

附註：有關金屬資源含量及品位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勐戶礦場的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

I) 勘探活動

於本期間，我們在勐戶礦場沒有就勘探工作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或進行任何正式的地質勘探工作。

II) 開發活動

於本期間，我們繼續維持小規模分包採礦工作，並按照當地政府有關礦山升級轉型要求，我們正在勐戶礦場進行巷道支護及線路整改等基建工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在勐戶礦場沒有就基建發展簽訂任何合同或作出任何承諾（包括基建工程、轉包安排或設備採購），或進行任何基建或發展工程。

III) 採礦及選礦活動

下表載列勐戶礦場於本期間及2017年同期的採礦業績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項目	單位	2018年	2017年
原礦產量	開採	千噸	0.8	—
品位	鉛	%	30	—
	鋅	%	8.5	—

附註：(i) 有關原礦產量及品位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ii) 勐戶礦場於2017年同期並無開展運營。

勐戶礦場的勘探、開發及開採開支

於本期間，勐戶礦場沒有任何重大勘探、開發及開採活動開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其他礦場

李子坪礦場

李子坪礦場是一座位於雲南省蘭坪縣的鉛鋅銀多金屬礦場，距離獅子山礦場約700公里。李子坪礦場的探礦許可證涵蓋面積為13.87平方公里。

李子坪公司聘用獨立第三方探礦實體四川省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川西北地質隊，於2011年7月對李子坪礦場進行探礦活動。截至收購為止已勘探約4平方公里的面積，而根據有關探礦活動而編製的地質學家報告已於2012年5月12日刊發。基於該報告，於2018年6月30日李子坪礦場按中國標準估計的資源量概述如下：

	金屬資源含量				品位			
	鉛 (千噸)	鋅 (千噸)	銅 (千噸)	銀 (噸)	鉛 (%)	鋅 (%)	銅 (千噸)	銀 (克/噸)
控制	23.1	41.5	7.7	120.6	3.8	4.8	1.0	123.4
推斷	73.5	99.8	18.5	276.7	12.5	2.9	0.8	278.8

附註：有關金屬資源含量及品位的數據乃約整至小數點後一位，有關數據可能存在看似加法錯誤。

李子坪礦場其約4平方公里的首採礦區的採礦許可證處於申請過程，目前我們正在等待縣環保局和縣國土局的審批。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於本期間，李子坪礦場並無進行其他勘探、開發或開採工作。

於本期間，李子坪礦場並無產生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大竹棚礦場

大竹棚礦場是一座位於雲南省盈江縣的鉛鋅銀多金屬礦場。

於本期間，大竹棚礦場的採礦許可證延續工作已順利完成縣級政府部門審批，下一步將繼續辦理州級政府部門的審批，其後便報中國雲南省國土資源廳作最終審核。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於本期間，大竹棚礦場並無進行其他勘探、開發或開採工作。

於本期間，大竹棚礦場並無產生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蘆山礦場

蘆山礦場為一座鎢錫多金屬礦場。本集團於2010年12月31日與香草坡礦業及其擁有人李金城先生訂立獨家礦石供應協議。

於本期間，香草坡礦業持續對蘆山礦場進行了維護，並正進行採礦許可證延續工作。

除以上所披露以外，於本期間，蘆山礦場並無進行其他勘探、開發或開採工作。

於本期間，蘆山礦場並無產生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礦石貿易

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順應礦產行業的上行趨勢，繼續積極開展礦石貿易業務，開拓銷售渠道，擴大經營規模，以期增強本集團之業務收益，為本集團帶來業績增長新動力。貿易業務的開展是本集團的戰略舉措之一，可擴大本集團的市場份額，提升規模經濟，並加強本集團在與客戶談判商業條款時的銷售議價能力。礦石貿易業務是本集團長期戰略佈局的重要一環，鑒於本集團之緬甸業務正蓬勃開展，本集團將致力於謹慎篩選及發展貿易合作夥伴，審慎靈活地調整產銷策略，並積極推動貿易業務的進一步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032億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70萬元)，主要來自鉛銀精礦及鋅銀精礦銷售。相對2017年同期，收入增加約人民幣8,750萬元或約557%，主要由於：(i)自2017年下半年開始我們在中國開展鉛鋅金屬貿易的貿易業務規模擴大，並於2018年上半年持續；(ii)由於我們的昂久甲礦場與GPS JV礦場於2018年上半年逐步進入商業化生產，我們自產產品的銷量因此大幅增加；及(iii)鉛銀精礦及鋅銀精礦每噸的平均售價較2017年上半年，於本期間分別上漲人民幣2,062元及人民幣817元所致。

銷售成本

於本期間，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8,690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40萬元)。相對2017年同期，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7,450萬元或600%，主要由於擴大了生產及貿易業務經營規模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毛利率為15.8%，而2017年同期的毛利率為21.4%。整體毛利率有所下降乃主要由於擴大了貿易業務經營規模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本期間，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590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萬元)，主要包括(i)撥備撥回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由於本集團收取人民幣290萬元，相關減值虧損已相應轉回(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值虧損撥備為人民幣110萬元)；(ii)自第三方貸款所獲取的利息收入人民幣200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iii)本集團位於成都樓宇的租金收入人民幣40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0萬元)；及(iv)採礦基建補償人民幣30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0萬元)。

行政開支

於本期間，行政開支約人民幣1,070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70萬元)，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專業顧問費、折舊、辦公室行政費用及其他開支。相對2017年同期，行政開支減少人民幣900萬元或約45.7%，主要由於(i)生產部門的員工成本及生產設備的折舊開支下降導致廠房暫停成本下降；及(ii)諮詢開支因終止多項諮詢服務而減少。

融資成本

於本期間，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340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80萬元)。相對2017年同期，融資成本減少人民幣140萬元，主要由於(i)平安銀行授出的銀行利息減少人民幣80萬元；(ii)並無發生2017年同期產生的人民幣100萬元銀行利息逾期罰款；及(iii)增加了應付第三方因其授予本集團貸款的利息人民幣30萬元。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於本期間，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330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人民幣610萬元)。

中期股息

於2018年7月24日，董事會議決不就本期間建議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予本公司的股東(2017年：並無派發中期股息及末期股息)。

重要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收購及出售事項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發生重要投資，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重要收購或出售事項。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在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任何有關其他重大投資或增加資本資產而經董事會授權之計劃。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於本期間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現金流量表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8,078	(999)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56,242	(35,39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5,268)	64,2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9,052	27,841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於本期間，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810萬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100萬元)。人民幣630萬元的損失按以下調整：(i)銀行利息收入及貸款給第三方的利息收入人民幣210萬元；(ii)撥備撥回應收貿易賬款減值人民幣290萬元；及(iii)增加應收貿易賬款、存貨、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560萬元，其中被以下所抵銷：(i)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利息支出人民幣1,130萬元；(ii)非現金支出包括未變現匯兌虧損、折舊、攤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人民幣2,160萬元；及(iii)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人民幣1,210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5,620萬元，乃由於(i)第三方所歸還的貸款本金及利息人民幣6,330萬元；及(ii)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650萬元，其中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人民幣1,330萬元；及(ii)探礦及評估開支合計人民幣30萬元。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1,530萬元，由於支付平安銀行的銀行貸款的利息所致。

存貨

存貨由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240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80萬元或18.4%至2018年6月30日約人民幣5,020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昂久甲礦場開始生產及大礦山礦場產量增加導致原材料及鉛精礦與鋅精礦增加所致。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由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30萬元增加至2018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320萬元，主要由於本期間本集團生產及貿易業務之經營銷售增加所致。

墊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墊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17年12月31日之人民幣7.345億元減少人民幣7,950萬元至2018年6月30日之人民幣6.55億元，乃主要由於(i)由於港星二期選廠項目完成致使墊款減少人民幣2,720萬元；及(ii)第三方歸還第三方短期貸款合計港幣7,500萬元(相當於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70萬元)，其中部分被以下所抵銷：(i)金融諮詢費用預付款項人民幣360萬元；及(ii)購買存貨預付款項人民幣540萬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由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232億元增加人民幣2,290萬元至2018年6月30日約人民幣2.461億元，主要由於(i)除所得稅以外的稅項增加人民幣900萬元，主要由於本期間收入增加；(ii)客戶墊款增加人民幣220萬元；(iii)港星二期選廠項目的應付款項結餘增加人民幣1,050萬元；及(iv)應付貿易賬款增加人民幣110萬元。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水平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的流動負債淨值為人民幣5.739億元，而於2017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值為人民幣5.718億元，主要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額增加人民幣4,940萬元；(ii)貿易應收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合計減少人民幣3,850萬元；(iii)存貨增加人民幣780萬元；及(iv)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人民幣650萬元。流動資產增加被合計人民幣1,420萬元的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以及應付稅項的增加所抵銷。

借貸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結餘為人民幣4.49億元，較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並無變動。

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的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及緬甸。我們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或衍生交易以對沖該等業務的外匯波動，其原因載列如下。

就我們在中國的業務而言，我們的產品以人民幣銷售給本地客戶。中國業務的所有開支亦以人民幣計值。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就我們在緬甸的業務而言，我們的大部分產品銷售予中國客戶，其銷售亦以人民幣計值。緬甸當地發生的部分費用僅佔我們運營費用的一小部分，以美元或緬幣計值。緬甸業務的資金主要來自中國及香港的財務資源，主要以人民幣或港元計值。

我們持續監察人民幣及我們的銀行存款貨幣之匯率波動，從而確保所涉及的風險處於我們的預期範圍內。

利率風險

我們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不會受市場利率大幅影響。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其利用固定利率管理計息貸款產生的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利率風險。

資產抵押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

合約責任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合約責任金額約為人民幣580萬元，較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00萬元減少人民幣20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大礦山公司進行的浮選生產線項目的建造或改進工作所致。

資本開支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歸因於勘探及評估資產開支。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330萬元。

金融工具

於本期間，我們概無任何未平倉對沖合約或金融衍生工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借貸比率

借貸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債務淨額指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經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且並無計入因營運資金目的而產生的負債。權益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股權益。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貸比率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448,990	448,99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976	(18,574)
債務淨額	381,014	430,416
總權益	1,855,218	1,865,054
總權益及債務淨額	2,236,232	2,295,470
借貸比率	17.0%	18.8%

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持續經營基準

於本期間，本集團產生的綜合虧損淨額為人民幣9,640,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537,000元)。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573,914,000元。

鑒於此等情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財務資源。為了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及現金流量以支持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本集團已實行或正實行以下措施：

-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448,990,000元，所有款項將於2018年下半年到期。本集團於以往年度從未無法重續其短期銀行貸款。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與銀行磋商重續借貸，以獲取必要融資滿足本集團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
- 本集團已就未來十二個月的商業計劃作出預算及安排，並設法從緬甸昂久甲礦場及GPS JV礦場的持續營運擴張中獲取溢利。

本集團估計，上述措施將帶來充足的銷售現金，確保本集團將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運營。同時，透過經營本集團在緬甸的礦場，本集團尋求可獲得優質有色金屬資源，進而改善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c) 本集團正在採取措施收緊成本，控制行政及其他營運支出，旨在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包括密切監控日常營運開支。
- (d) 本集團正主動跟進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債務人，旨在與每名債務人協定還款時間。

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所編製涵蓋由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考慮到上述計劃及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撥付其營運所需，並於可見將來能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乃恰當之舉。

股份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配售協議所載的指定用途動用2017年5月份股份配售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說明	配售協議中	已動用
	指定的款項	(截至2018年
	總計	6月30日)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股份配售所得款項		
— 償還平安銀行提供予本集團的部分財務融資	44.11	44.11
— 發展於緬甸新收購的礦山	26.47	26.47
—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營運開支	9.62	9.62
總計	80.20	80.20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日期為2017年9月8日之供股章程(「供股章程」)所載的指定用途動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說明	供股章程中 指定的款項 總計 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未動用 百萬港元
供股所得款項			
— 用於償還平安銀行授予本公司附屬公司之 未償還銀行融資結餘	135.2	66.9	68.3
— 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 支付香港辦事處的行政及營運開支	5.1	5.1	—
總計	140.3	72	68.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6,830萬港元餘額存放於本公司的銀行賬戶，本公司擬按供股章程所述，將此餘額於到期時或在雙方協定的其他日期用作償還平安銀行授予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未償還銀行融資結餘。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於中國、緬甸及香港合共聘用214名全職僱員(2017年12月31日：136名僱員)，包括63名管理層及行政職員、131名生產職員及20名營運支援職員。於本期間，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福利形式發放的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800萬元，較2017年同期員工成本人民幣550萬元增加人民幣250萬元或45%，主要由於人員精簡。本集團按個人表現提供優厚薪酬組合，包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花紅、其他福利及為中國僱員參與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藉此留聘優秀僱員。於本期間，本集團員工的敬業及勤奮表現已獲廣泛嘉許及肯定。

職業健康及安全

於本期間，我們的管理層概無接獲涉及重傷或死亡的意外報告。此外，我們並無因涉及任何人身傷亡或財物損毀的嚴重意外而產生任何索償，而致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於本期間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我們在各重大方面一直遵守關於職業健康及安全的所有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

環境保護及土地復墾

於本期間，我們的管理層概無接獲涉及環境索償、訴訟、罰則或行政處分的報告。我們認為，於本期間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我們在各主要方面遵守有關環境保護及土地復墾的所有相關中國及緬甸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亦已採納及實施環境政策，有關準則不比中國及緬甸的現行環境法例及法規寬鬆。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就復墾獅子山礦場、大礦山礦場、勐戶礦場、昂久甲礦場及GPS JV礦場分別計提撥備金額人民幣2,020萬元、人民幣80萬元、人民幣90萬元、人民幣190萬元及人民幣390萬元。

策略及展望

本集團致力建立一間具備盈利能力的大型多金屬礦業公司，從而盡量提升股東的回報，為僱員提供豐厚回報的工作環境以及加強對健康、安全及環境問題的關注。

本集團亦持續致力於加強其在業務經營、管理及監控制度方面的質量及成效。

代表董事會

雷德君

執行董事

香港，2018年7月24日



ZL930

ANGHONG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摘要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就任何董事所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而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記入本公司須予存置的股東名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1年11月24日有條件地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無條件生效。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包括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及董事全權酌情認為的任何人士)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以為本公司股東帶來利益，並藉以挽留及吸引其貢獻對本公司的增長及發展有利的合作夥伴。

於本期間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購股權，以及于2018年6月30日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購股權項下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摘要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2018年6月30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予存置的股東名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 普通股數目	股權 概約百分比 %
中信大錳投資有限公司(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73,531,131(L)	29.99
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Apex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中信金屬集團有限公司(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金屬礦產有限公司(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Highkeen Resources Limited (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Group Smart Resources Limited (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Starbest Venture Limited (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摘要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	股權
		普通股數目	概約百分比 %
Keentech Group Limited (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3(L)	29.99
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 (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中信盛榮有限公司(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中信盛星有限公司(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附註2)	受主要股東控制的法團權益	1,073,531,131(L)	29.99
施曉周	實益擁有人	453,690,996(L)	12.67

附註：

1. 英文字母「L」指有關人士於該等股份的好倉。
2. 中信大錳投資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091)持有，而中信大錳控股有限公司則由Apexhill Investments Limited(「**Apexhill**」)及Highkeen Resources Limited(「**Highkeen**」)分別擁有9.07%及34.39%權益。Apexhill由中信金屬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金屬**」)全資擁有，而中信金屬由金屬礦產有限公司(「**金屬礦產**」)全資擁有。金屬礦產由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中信有限**」)全資擁有。Highkeen由Group Smart Resources Limited(「**Group Smart**」)全資擁有，而Group Smart則由Starbest Venture Limited(「**Starbest Venture**」)全資擁有。Starbest Venture由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205)全資擁有，而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則由Keentech Group Limited(「**Keentech**」)擁有49.57%權益。Keentech由CITIC Projects Management (HK) Limited(「**CITIC Projects**」)全資擁有。CITIC Projects由中信有限全資擁有，而中信有限則由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67)全資擁有。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由中信盛榮有限公司及中信盛星有限公司擁有25.60%及32.53%權益，而中信盛榮有限公司及中信盛星有限公司則由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為於中國成立之公司。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董事並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通知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須予存置的股東名冊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摘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賬目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已審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公眾持股量充足度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充足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是確保本公司受到妥善管理的基本保障，符合其全體股東的利益。

董事會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保障股東的利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和本集團的問責制。董事會不時審閱並改善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本集團在董事會的有效領導下為股東取得最大回報。

董事會認為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會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現時由一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負責制定整體策略以及審閱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職位自李昌震博士於2015年9月18日辭任後一直懸空。自2017年6月12日起，本公司的日常營運現時乃由執行董事雷德君先生監管。雷德君先生之主要職責是確保本公司日常營運順利進行及監管本公司根據其策略實施的長短期計劃之情況，同時確保所有主要決策乃向本集團董事會成員、相關董事委員會或高級管理層諮詢後作出。本公司將繼續竭盡全力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物色適當及合資格人選填補行政總裁的職位空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會資料的變動

自二零一七年年報日期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董濤先生於2018年3月5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以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下列委員會，並已制定其職權範圍，內容不比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款寬鬆(如有)：

- 審核委員會
- 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
- 策略委員會
-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年報、中期報告、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與其他法規要求的其他披露資料內，致力確保就本公司的狀況及前景作出持平、清晰及容易理解的評估。

於本期間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並進行以下活動：

- 審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檢討本公司重大內部審核議題、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系統；
- 審閱外聘核數師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提呈的重要審核結果；
- 審閱2018年核數費用建議；及
- 審閱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財務報表，並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的事宜。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馬詩鎔先生(作為主席)，以及陳淑正先生及董濤先生(附註(i))(作為成員)。

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

於本期間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僱員的職業安全、健康及環境事宜。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期間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在各重大方面一直遵守有關職業健康及安全的所有適用法定及監管規定。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包括雷德君先生(作為主席)，以及遲洪紀先生及張永華先生(作為成員)。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摘要

策略委員會

於本期間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策略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藉以審閱及批准本公司的策略目標、審閱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策略及討論日後資產收購。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策略委員會包括雷德君先生(作為主席)，以及尹波先生、陳淑正先生及張永華先生(作為成員)。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

於本期間及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止，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藉以審閱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審閱個別執行董事的表現及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身份。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提名及薪酬委員會包括遲洪紀先生(作為主席)，以及馬詩鎔先生、尹波先生及董濤先生(附註(ii))(作為成員)。

附註：

- (i) 董濤先生於2018年3月5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 (ii) 董濤先生於2018年3月5日獲委任為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健全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該系統旨在管理未能達致企業目標的風險，及為重大錯誤陳述、損失或欺詐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證。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內部審核部門已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會成員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獲得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所進行的證券交易而制定「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於本期間，本公司並未察覺僱員未有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

代表董事會

雷德君

執行董事

香港，2018年7月24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按照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寫，主要描述2018年上半年本公司在環境、社會及管治責任方面的表現。報告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從事的所有鉛、鋅、銀礦業務。

聯繫方式：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夏慤大廈25樓2510室

電話：(852) 2180-7576

傳真：(852) 2180-7580

電郵：ir@chinapolymetallic.com

網站：<http://www.chinapolymetallic.com>

關於本公司

本公司致力踐行環保和社會責任方面最高的國際準則，並高度重視員工就業、職業健康及安全問題，因為我們堅信這是企業成功的關鍵。我們積極地關注於本集團運營所在地的各方利益。本公司日常的運作嚴格遵守法律、道德標準和國際最佳準則，以減輕各礦場的運營對住宅地區和周邊環境的不利影響。

重要性

在編製本報告的過程中，我們對已經影響及將會繼續影響我們業務的重要議題以及處理有關議題的舉措進行了初步檢討。該程序集中在我們認為主要持份者感興趣的可持續發展議題的報告，持份者包括國家及地方政府、社區成員、我們的員工及業務夥伴。

編製基準

除非另有說明，本報告的數據涵蓋我們擁有營運控制權（即我們可全權執行我們的營運政策）的公司、資產和項目，但不包括我們的聯營公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鍵績效指標統計

關鍵範圍	主要績效指標	2016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安全生產及勞動保護	死亡人數	0	0	0
	受傷人數	1	0	0
	安全管理費用(萬元)	92.37	110.23	109.56
節能環保	用電量(千瓦時)	7,751,202	7,426,587	6,014,209
	耗水量(噸)	241,321	263,245	294,020
	溫室氣體排放量(噸)	13	15	0
	礦渣排放量(噸)	320,547	340,215	266,760
	無害廢物(包裝材料)(噸)	0.9	1.9	6.7
營運系統及員工培訓	供應商數目	18	22	12
	涉及貪污及訴訟案件	0	0	0
	僱員數目(附註)	1,362	1,274	214
	女性比例(%)	11.62	10.91	21.96
	僱員接受培訓平均數(小時)	40	32	24
社會公益	捐獻(人民幣)	0	0	210,000

附註：於截至2016年6月30日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有僱員(包括由我們的分包商僱用的僱員)均被計算在內，而在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我們只計算全職僱員。

(一) 安全生產及勞動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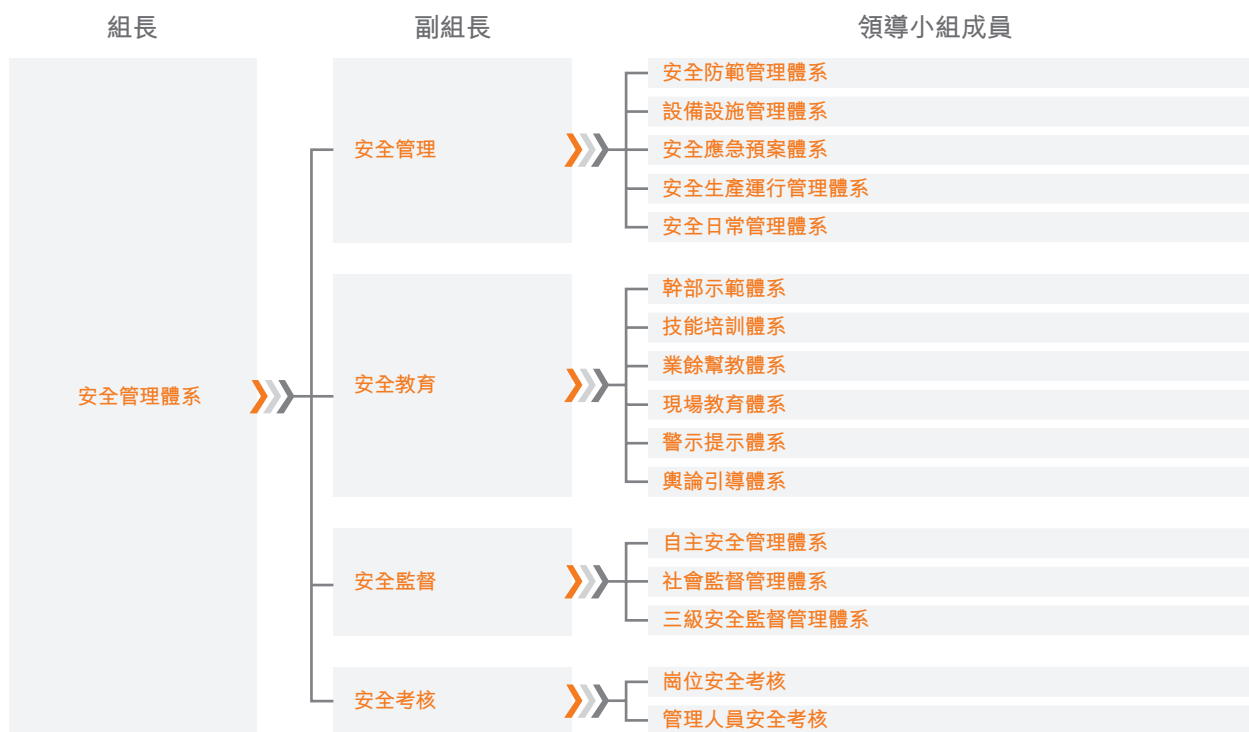
我們持續嚴格遵守中國以及緬甸礦山生產和環境保護法律法規的要求，全面提升我們的安全生產及環保管理工作，杜絕任何安全生產事故。

(i) 我們的工作機制

於本期間，我們把安全生產的工作重點放在提升現場管理水平上，杜絕了重大安全生產事故的發生。於本期間，本集團未發生任何死亡事故或重大工傷事故。

我們注意到事故主要集中在礦石開採業務的範疇，因此我們將安全生產作為重中之重，採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a) 根據中國及緬甸法律法規及行業標準，我們建立多項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產責任制度、安全生產例會制度、安全環保檢查制度、安全生產獎懲制度、事故報告和處理制度等，逐步完善安全生產制度體系建設，包括但不限於實行領導一崗雙責的管理制度，將責任體系落實到底，有效地消除礦山安全生產存在的隱患及逐步完善安全生產體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b) 我們已分別成立安全生產委員會和職業健康委員會，設立安全管理機構體系和應急隊伍。編製相應的應急救援預案，密切監控礦山開採業務的重點危險源(如採場、尾礦庫、炸藥庫等)，全面掌握礦山隱患點，杜絕安全事故發生。
- (c) 我們定期組織全面的、以隱患排查為首要重點的安全檢查，並對查出的各類隱患進行登記，切實執行整改措施。隱患整改結束後，由主管部門組織驗收。
- (d) 我們每週召開安全例會，對安全生產工作進行檢查、反省和總結，安全管理員隨時隨地對安全生產要求進行跟蹤、檢查、整改和落實。我們不定期地開展安全培訓和技術操作規程培訓，對新入職員工開展崗前安全培訓、三級安全教育培訓等，同時組織參加安全培訓考試，員工取得相關安全崗位證書後才允許上崗。
- (e) 我們督導內部安全管理，集團安全環保部門定期對礦山安全生產組織例行檢查，全面梳理礦山在安全生產中存在的問題，督促附屬公司完成對各項安全措施的整改和落實。我們開展安全生產月活動，下發通知到各生產礦山，落實各項安全管理要求，並通過推廣安全作業經驗等方式，提高安全管控能力。

(ii) 我們的分包管理

我們不斷加強礦山工程承包的嚴格管理，通過聘請專業及有採掘資質的公司對礦山進行採掘工程，簽訂《承包安全管理協議》，確保分包商能安全地進行工作。同時，我們亦加強對承包方的安全檢查、監督和安全整改落實，嚴格規範現場安全管理。

(iii) 我們的应急管理

我們積極建立和健全安全生產事故應急救援體系，建立了應急救援隊伍，組織和開展各項應急救援安全演練活動和宣傳學習，並將安全制度、操作規程和應急預案報安監和環保部門備案。在安監和環保相關部門的監督和指導下，進行了礦山三級標準化建設和「六大系統」建設，將礦山安全生產管理建設規範化和標準化。

(iv) 我們工作場所的管理措施

我們在主要作業場所張貼和懸掛安全操作規程、安全提醒標誌、安全告知牌等，提醒工作人員隨時注意安全、環保和職業病防治，並定期對現場作業人員進行安全防護裝備檢查，無安全防護的員工禁止進入施工地。對安全管理措施執行不到位的，立即下發整改通知書，整改落實措施。我們也編寫安全管理和檢查日誌以作備查。

(v) 我們的信息化工作管理

開展信息化工作管理，使企業更快、更全面、更有效地掌握安全生產隱患(倘無法避免)。我們採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a) 我們對炸藥庫、尾礦庫、物資倉庫等安裝了全面監控的信息技術系統，以消除安全隱患和避免重大安全事故。我們對作業人員安裝了通訊和人員定位系統，以隨時了解作業人員安全和位置情況，有效實施應急救援措施；
- (b) 我們在井下作業面安裝了通風系統、氧氣供應系統、供電系統、排水系統等，為井下作業人員提供安全保障。



我們定期與安全監察及環保部門對我們的礦山及選礦廠進行安全檢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二) 節能環保

我們承諾有效和節約地使用所有資源，定期進行評估，以識別和管理我們運營的潛在影響。於本期間，我們採納的節能環保措施載列如下：

(i) 用電及用水

我們根據實際要求，安裝了不同的電力變壓設備，避免不必要的用電浪費，節約生產成本。我們建立了生產用水回水系統，將生產尾水排放至尾礦庫，經三級沉澱後，將尾水回抽至選廠重新用於選礦，將生產尾水循環利用，確保生產用水零排放。

(ii) 尾礦及溫室氣體排放

我們根據國家相關安全和環保要求標準建設尾礦庫，用於尾礦排放和堆存，符合政府安監和環保相關部門要求，無環境影響。我們下游生產採用浮選工藝，利用水資源進行洗選，基本無溫室氣體產生和排放。我們積極開展土地復墾和植被恢復工作，將礦山建設成為綠色礦山、生態礦山。

(iii) 無害廢物 — 包裝袋

我們所產最多的無害廢物是包裝袋，且我們時刻謹記控制使用量。除此以外，我們產生的其他固體及液體廢物相對較少，因此嚴重環境溢漏或洩漏的風險亦較低。

遵守安全生產及勞工標準的法律法規

於本期間，我們持續嚴格遵守所有現行香港、中國以及緬甸的有關安全生產及勞工標準的法律法規。根據我們的資料及所知，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並沒有任何重大違反任何現行的安全生產及勞工標準法律法規。



昂久甲礦場新興建的尾礦庫，當中採用了充足的防滲措施，有效防止了尾礦的滲漏。

(三) 營運系統及員工培訓

(i) 營運系統

(a) 供應鏈管理

我們的供應商及承辦商向我們提供各種產品及服務，包括礦石開採的燃料、設備、電力及其他生產原材料、最終產品的配件(如包裝袋及其他相關配件等)以至擴能地採工程服務及產品代加工服務等。

所有供應商在進入本集團供應鏈之前，均需嚴格按照公司的供應商核准制度進行評估，包括對供應商的信譽、供貨能力等各方面進行綜合及全面審核及評估。

(b) 反貪污管理

依據中國及緬甸反貪污賄賂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制定《反貪污管理制度》，強化細節管理，加大對部門「一把手」責任考核，建立合理有效管理反貪污賄賂等機制，防止本公司員工進行賄賂、欺詐及洗黑錢等違法活動。

(c) 僱傭及勞工準則

我們致力嚴格遵守中國以及緬甸僱傭及勞工等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1. 為僱員購買國家五險(養老險、工傷險、醫療險、生育險、失業險)，保障僱員在安全生產中的合法權益。
2. 本集團為從事高危崗位的員工(如井下採掘人員)提供高額商業意外保險(死亡賠付人民幣42萬元，醫療人民幣2萬元)。
3. 我們旗下的所有業務均禁止僱用童工、強迫或強制勞工。於本期間內，我們並無發現任何業務或供應商存在僱用童工、年輕工人進行危險工作或僱用強迫或強制勞工的重大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ii) 員工培訓

於本期間，我們員工培訓的主要內容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a) 三級安全教育：所有新招僱員至少具備初中以上文化程度並參加不少於72小時的安全教育培訓，實習期不少於6個月，實習期間不得獨立作業。
- (b) 全員安全環保教育：全員安全環保教育培訓每年平均不低於36學時。
- (c) 復工轉崗安全教育：離崗6個月以上復工人員、轉崗人員必須由所在單位進行車間、班組安全教育。
- (d) 四新安全教育：企業採用新工藝、新技術或使用新設備、新材料時，應由責任部門對從業人員進行有針對性的安全生產教育培訓。
- (e) 日常安全教育以及關鍵崗位人員的安全教育培訓工作：礦山主要負責人、分管安全生產的副礦長、安全生產管理部門負責人和礦山外包工程承包單位負責人等四類關鍵人員以及安全管理人員要嚴格按照有關規定接受專業培訓，確保100%持證上崗。
- (f) 特殊工種(例如：涉爆三員、尾礦庫管理員、電焊工、裝機駕駛員等)需經過國家相應部門的專業培訓，取得資格證和實習三個月後，方可上崗作業。

我們重視每一位員工，相信員工將隨著我們業務擴展而不斷成長，並為員工提供針對性、系統性和前瞻性的培訓，發掘員工的潛能以配合我們的可持續發展。

隨著我們不斷發展，為確保團隊質素不斷提升，本公司將逐步增加員工接受培訓的機會，並不斷檢視和改進培訓課程，使其配合業務營運和員工的需要。



公司員工參加政府組織的安全培訓。

(四) 環境保護及共建美好社區

我們一直遵守各項中國及緬甸環保法律法規，並持續採取一切必要的環境保護措施，認真落實礦山環境恢復治理保證金制度，嚴格執行環境保護「三同時」制度，編製和落實礦山環境保護與治理恢復方案，礦山生產期間未發生重大地質災害。



我們的獅子山礦場的選礦廠的建設及營運符合環境保護相關規定及要求。

我們重視與當地政府部門的溝通，以致力創建生態友好環境為己任。我們積極參與屬地村委會共同研討與參與環境建設，為當地村民修建引水渠道，保障當地農業生產發展，共建和諧社會。於本期間內，我們堅持以「誠信創業，和諧發展」為主旋律，在構建和諧社區的過程中，我們注重與各相關主體(政府、村寨)的協調與配合。其次，為了務實和諧的基礎，多年來始終如一，積極配合，大力打造規範化、人性化、個性化的優質企業。

中期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03,244	15,715
銷售成本		(86,887)	(12,353)
毛利		16,357	3,36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5,873	914
議價購買的暫時收益		—	20,23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73)	(887)
行政開支		(10,739)	(19,652)
其他開支		(2,851)	(2,606)
融資成本	5	(13,394)	(14,800)
除稅前虧損	5	(6,327)	(13,432)
所得稅開支	6	(3,313)	(6,105)
期內虧損		(9,640)	(19,537)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往後年度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96)	279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9,836)	(19,258)
歸屬於下列人士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091)	(18,122)
非控股權益		(3,549)	(1,415)
		(9,640)	(19,537)
歸屬於下列人士之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287)	(17,843)
非控股權益		(3,549)	(1,415)
		(9,836)	(19,258)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7	人民幣(0.002)元	人民幣(0.009)元

中期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8年6月30日

	附註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810,304	776,653
投資物業	9	7,578	7,916
無形資產	8	1,007,110	1,007,98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8	10,538	10,673
墊款	10	420,353	447,601
預付款項及按金	10	216,461	216,362
遞延稅項資產		63,467	65,351
非流動資產總值		2,535,811	2,532,538
流動資產			
存貨		50,162	42,372
應收貿易賬款	11	23,167	9,25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8,182	70,565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	2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6,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976	18,574
流動資產總值		159,487	147,46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2	8,866	7,742
合約負債	3	3,600	44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76,900	168,424
應付稅項		95,045	93,616
計息銀行貸款	13	448,990	448,990
流動負債總額		733,401	719,214
流動負債淨額		(573,914)	(571,75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61,897	1,960,788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56,688	46,549
復墾撥備		27,758	26,952
遞延稅項負債		22,233	22,233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6,679	95,734
資產淨值		1,855,218	1,865,054

中期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8年6月30日

	附註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4	30	30
儲備		1,608,684	1,614,971
		1,608,714	1,615,001
非控股權益		246,504	250,053
總權益		1,855,218	1,865,054

雷德君
董事

陳淑正
董事

中期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 14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安全基金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因非控股 權益變動而 產生的差額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30	1,504,337*	(578)*	29,115*	8,912*	233,000*	(4,115)*	(155,700)*	1,615,001	250,053	1,865,054	
期內虧損	-	-	-	-	-	-	-	(6,091)	(6,091)	(3,549)	(9,64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與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	-	-	(196)	-	-	-	-	-	(196)	-	(196)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196)	-	-	-	-	(6,091)	(6,287)	(3,549)	(9,836)	
成立安全基金專項儲備	-	-	-	-	317	-	-	(317)	-	-	-	
動用安全基金專項儲備	-	-	-	-	(448)	-	-	448	-	-	-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0	1,504,337*	(774)*	29,115*	8,781*	233,000*	(4,115)*	(161,660)*	1,608,714	246,504	1,855,2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安全基金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因非控股 權益變動而 產生的差額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17	1,314,942	-	29,115	8,794	233,000	36,316	(4,115)	(151,144)	1,466,925	62,344	1,529,269
期內虧損	-	-	-	-	-	-	-	-	(18,122)	(18,122)	(1,415)	(19,53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與海外業務相關的匯兌差額	-	-	279	-	-	-	-	-	-	279	-	279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279	-	-	-	-	-	(18,122)	(17,843)	(1,415)	(19,258)
發行股份	3	70,792	-	-	-	-	-	-	-	70,795	-	70,795
成立安全基金專項儲備	-	-	-	-	263	-	-	-	(263)	-	-	-
動用安全基金專項儲備	-	-	-	-	(214)	-	-	-	214	-	-	-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121,835	121,835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0	1,385,734	279	29,115	8,843	233,000	36,316	(4,115)	(169,315)	1,519,877	182,764	1,702,641

* 此等儲備賬包括載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608,684,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614,971,000元)。

中期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6,327)	(13,432)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5	13,394	14,800
未變現外匯虧損	5	1,129	1,400
銀行利息收入	4	(150)	(12)
向第三方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	4	(1,98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16,844	11,898
投資物業折舊	9	338	2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5	95	—
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撥備／(撥備撥回)	5	(2,941)	1,061
無形資產攤銷	8	945	2,19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8	135	—
議價購買的暫時收益		—	(20,237)
		21,480	(2,038)
應收貿易賬款增加		(13,914)	(2,639)
存貨增加		(7,790)	(2,79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3,938)	(1,143)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1,124	(3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10,966	7,933
營運所得／(所用)現金		7,928	(1,011)
已收利息		150	12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078	(99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255)	—
償還第三方貸款		61,279	—
已收向第三方提供貸款的利息		1,982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6,500	—
墊款增加		—	(26,301)
收購附屬公司		—	(6,448)
探礦及評估資產開支		(264)	(2,64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6,242	(35,397)

中期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	—	70,795
已付利息	(15,268)	(14,441)
第三方墊款	—	7,88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5,268)	64,2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9,052	27,84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574	40,778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350	—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976	68,619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2018年6月30日

1. 公司資料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9號夏慤大廈25樓2510室。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採礦、礦石選礦及銷售鉛銀精礦及鋅銀精礦。於本期間，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概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直接控股公司或最終控股公司。中信大錳投資有限公司(「大錳」)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對本公司擁有重要影響力。

2.1 編製基準

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持續經營基準

於本期間，本集團產生的綜合虧損淨額為人民幣9,640,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9,537,000元)。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573,914,000元。

鑒於此等情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財務資源。為了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及現金流量以支持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本集團已實行或正實行以下措施：

- (a)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貸款總額為人民幣448,990,000元，所有款項將於2018年下半年到期。本集團於以往年度從未無法重續其短期銀行貸款。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與銀行磋商重續借貸，以獲取必要融資滿足本集團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

2.1 編製基準(續)

持續經營基準(續)

- (b) 本集團已就未來十二個月的商業計劃作出預算及安排，並設法從緬甸昂久甲礦場及GPS JV礦場的持續營運擴張中獲取溢利。

本集團估計，上述措施將帶來充足的銷售現金，確保本集團將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運營。同時，透過經營本集團在緬甸的礦場，本集團尋求可獲得優質有色金屬資源，進而改善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 (c) 本集團正在採取措施收緊成本，控制行政及其他營運支出，旨在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包括密切監控日常營運開支。
- (d) 本集團正主動跟進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債務人，旨在與每名債務人協定還款時間。

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所編製涵蓋由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期間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考慮到上述計劃及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撥付其營運所需，並於可見將來能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乃恰當之舉。

倘持續經營的假設並不恰當，則可能需要作出調整，以將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以便為可能出現的任何其他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在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中反映。

本集團已經或正在積極落實上述所有改善目標，旨在增加溢利及改善本集團現金流量狀況，以消除與本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的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於未來十二個月，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將適時監督及檢查本集團未來十二個月的商業計劃及現金流預測，如有需要會做出合適的修改。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2018年6月30日

2.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除採納以下若干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於2018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準則、詮釋及修訂本外，編製此中期簡明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款項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本	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款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採納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除外。

本集團通過採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言，本集團不會重列比較資料，並確認於2018年1月1日對期初權益結餘所作的過渡性調整。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言，本集團僅對於2018年1月1日之前尚未完成的合約應用新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已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進行評估並認為概無存在重大財務影響，故並無確認對2018年1月1日期初權益結餘所作之調整。然而，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呈列及披露規定較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所列者更為詳細，根據簡明中期財務報表需要，本集團分列就客戶合約確認的收入為不同類別，以描述收入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如何受經濟因素所影響。分類收入的披露資料請參閱附註3。此外，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會就原先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流動)」項目內確認為「預收客戶款項」之未達成履約義務確認收入相關合約負債。因此，於2017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已作重列，導致確認合約負債(流動)人民幣442,000元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流動)」減少人民幣442,000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本集團已進行評估並認為概無存在重大財務影響，故並無確認對2018年1月1日期初權益結餘所作之調整。

3. 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

收入指已售出貨品的發票淨值，扣除多種政府附加費。

本集團確認以下與收入相關的合約負債，指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之未達成履約義務，且預期於一年內確認：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銷售自產產品	442	442
貿易活動	3,158	—
合約負債總額	3,600	442

本集團於交付產品前預先收取客戶付款。

合約負債於期／年內之變動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年／期初	442	2,189
於年／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入	—	(1,972)
因已收取現金增加(不包括年／期內確認為收入之款項)	3,158	225
於年／期末	3,600	442

於各報告期末，概無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合約資產。

本集團的收入及溢利貢獻主要來自銷售自產鉛銀精礦及鋅銀精礦以及貿易業務。該等業務被視為單一可呈報分部，其呈報方式與向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一致。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2018年6月30日

3. 收益及經營分部資料(續)

產品及服務資料

下表載列期內按產品及服務劃分來自外部客戶的總收入及按產品劃分的總收入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銷售自產產品：				
鉛銀精礦	34,411	33.3	9,545	60.7
鋅銀精礦	6,146	6.0	6,170	39.3
貿易活動：				
鉛銀精礦	58,569	56.7	—	—
鋅銀精礦	2,450	2.4	—	—
其他收入*	1,668	1.6	—	—
	103,244	100.0	15,715	100.0

* 其他收入包括選礦服務費及採礦權租賃收入。勳戶公司的採礦權自2017年4月1日起租予一名獨立第三方，為期1年，年租金收入為人民幣1,800,000元。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國內* — 中國大陸	92,732	89.8	15,715	100.0
海外 — 緬甸	10,512	10.2	—	—
	103,244	100.0	15,715	100.0

*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註冊地為中國大陸。

2018年6月30日

3. 收益及經營分部資料(續)

產品及服務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b) 非流動資產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1,440,123	1,461,272
緬甸*	1,032,221	997,964
	2,472,344	2,459,236

* 該金額包括就收購附屬公司支付的墊款人民幣383,877,000元(附註10)(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83,877,000元)及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支付的墊款人民幣17,000,000元(附註10)(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7,000,000元)。

主要客戶資料

個別佔總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A客戶	80,896	零
B客戶	*	3,124
C客戶	零	10,785

* 少於10%。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50	12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之撥備撥回	2,941	—
向第三方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	1,982	—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440	400
其他	360	502
	5,873	914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2018年6月30日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所售存貨成本		86,887	12,353
銀行貸款利息		11,327	13,094
第三方墊款之利息(定義見附註9)		1,261	958
折現回撥		806	748
融資成本		13,394	14,80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及相關福利		7,761	5,312
退休金計劃供款			
— 定額供款基金		190	188
		7,951	5,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8	16,844	11,898
投資物業折舊	9	338	290
無形資產攤銷 [△]	8	945	2,19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8	135	—
折舊及攤銷		18,262	14,382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備		—	1,061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10	(2,941)	—
核數師酬金		700	1,300
外匯虧損		1,129	1,400
經營租賃租金		694	3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95	—

[△]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已計入損益的「銷售成本」或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存貨」項目內。

6.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 — 緬甸	1,429	—
遞延	1,884	6,105
	3,313	6,105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b) 由於本期間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或賺得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c) 根據緬甸的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在緬甸的附屬公司須就本期間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繳納緬甸企業所得稅，惟GPS Joint Venture Company Limited獲緬甸投資委員會豁免繳納自2014年3月起首五年之緬甸企業所得稅。
- (d) 本公司在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須就於本期間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7.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的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人民幣6,091,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122,000元)及於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數目3,579,777,000股(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2,066,106,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對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由於本公司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股份的平均市價，故並無對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攤薄調整。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2018年6月30日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於本期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變動如下：

	物業、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a))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b))	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c))
於2018年1月1日的賬面值	776,653	1,007,982	10,673
添置	50,671	264	—
出售	(111)	—	—
本期間折舊／攤銷費用(附註5)	(16,844)	(945)	(135)
外匯調整	(65)	(191)	—
於2018年6月30日的賬面值	810,304	1,007,110	10,538

附註：

- (a)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依照慣例就其建於本集團仍在申請土地使用權證的土地上，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905,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120,000元)的廠房申領相關房屋所有權證(「房屋所有權證」)。待取得相關房屋所有權證後，本集團方可出售、轉讓或抵押該廠房。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57,017,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60,547,000元)的物業、廠房及機械以取得若干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附註13(a))。

- (b)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61,849,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61,849,000元)的無形資產以取得若干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附註13(a))。

- (c)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抵押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0,538,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0,673,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以取得若干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附註13(a))。

2018年6月30日

9. 投資物業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成本	11,933
累計折舊	(4,355)
賬面淨值	7,578
期初賬面值	7,916
本期間內計提折舊(附註5)	(338)
期末賬面淨值	7,578

於2018年6月30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估計為約人民幣11,311,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11,000元)。估值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四川公誠信房地產土地評估有限公司(Sichuan Gongchengxin Real Estate and Land Appraisal Company Limited)進行。外聘估值師之甄選標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及是否維持專業水準。估值使用銷售比較法釐定。附近的類似物業的銷售價已就主要特性(例如物業面積)的不同作出調整。此估值方法最重要的輸入值為每平方米價格。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層級需要若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3級)。

投資物業乃根據經營租約出租予一名第三方。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578,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916,000元)的投資物業抵押予獨立第三方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計息墊款(「**第三方墊款**」)。於2018年6月30日，第三方墊款合共人民幣16,5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6,500,000元)，按12%的固定年利率計息。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第三方墊款已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流動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2018年6月30日

10. 墊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i>流動部分：</i>			
以下項目的預付款項：			
— 購買存貨		6,967	1,595
— 專業費用		4,155	557
— 於一年內將予攤銷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70	270
— 其他		4,374	3,317
— 按金		825	934
應收貸款	(a)	—	62,693
應收租金		487	143
預付開支		88	117
以下項目的其他應收款項：			
— 轉撥自應收貿易賬款	(b)	43,991	46,932
— 員工墊款		1,016	939
減值	(b)	62,173 (43,991)	117,497 (46,932)
		18,182	70,565
<i>非流動部分：</i>			
以下項目的墊款：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1,883	11,883
— 採礦基建	(c)	7,890	35,138
— 收購附屬公司	(d)	383,877	383,877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e)	17,000	17,000
減值		(297)	(297)
		420,353	447,601
購買存貨的預付款項	(f)	214,165	214,165
以下項目的按金：			
— 環境復墾		1,170	1,170
— 其他		1,126	1,027
		216,461	216,362
		654,996	734,528

10. 墊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 (a) 根據董事會於2017年10月16日的一項決議案，本集團已向三名獨立第三方(統稱「**借款方**」)發出期限為六個月的計息貸款，總金額為75,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2,693,000元)。該等貸款按年固定利率計息，於2018年4月到期並由一名獨立第三方公司提供擔保(「**擔保人**」)。

本集團已悉數收回於2018年5月到期的本金及利息。

- (b) 根據本集團客戶Ruili Yuxiang Industrial Co., Ltd.(「**Yuxiang**」)擁有人簽立的重組安排，於2016年1月，本集團與Yuxiang及Yuxiang擁有人控制的另一實體於2016年1月20日訂立應收賬款轉讓協議。因此，與Yuxiang的應收貿易賬款結餘人民幣46,932,000元及於2015年確認的相應減值撥備人民幣10,883,000元已轉撥至其他應收款項。

然而，轉撥的結餘因市況疲軟並未根據協定還款期於2016年收回。因此，本集團已於2016年12月31日計提額外減值撥備人民幣36,049,000元。儘管存在有關撥備及長於預期的還款期，本集團已採取必要行動以收回部分或全部應收款項。於本期間內，本集團收回人民幣2,941,000元，且已相應撥回相關減值撥備。

- (c) 結餘指GPS JV礦場工程採礦基建的預付款項。
- (d) 根據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賣方**」)於2016年12月17日訂立的六份股權轉讓框架協議，就建議收購緬甸六家國內公司的全部股權向賣方預付人民幣383,877,000元。
- (e) 根據本集團與OHN MAR WIN女士(「**OHN女士**」)於2016年12月26日訂立的股權轉讓框架協議，就建議進一步收購港星的9%股權向OHN女士預付人民幣17,000,000元。
- (f) 結餘指向鎢及錫礦石獨立第三方供應商香草坡礦業預付的款項。於2011年6月，香草坡礦業的唯一擁有人李金城先生與本集團訂立股權質押協議，據此，李金城先生將其於香草坡礦業的全部股權抵押予本集團，作為日後交付礦石的抵押品。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2018年6月30日

11. 應收貿易賬款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57,618	43,704
減值	(34,451)	(34,451)
	23,167	9,253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一至三個月的信貸期。由於本集團銷售所有產品予少數客戶，故面對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之結算並設立信貸管控部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項目。應收貿易賬款為免息及無抵押。

按交付日期計，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1,239	8,996
六至九個月	1,928	257
	23,167	9,253

本期間內並無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變動。

既無個別亦無共同被視為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21,239	8,996
逾期四至六個月	1,928	257
	23,167	9,253

除上述撥備外，董事認為毋須作進一步減值撥備，原因為管理層基於最近進行的信貸評估認為有關結餘仍可全數收回。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2018年6月30日

12. 應付貿易賬款

按發票日期計，應付貿易賬款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730	1,987
一至二個月	1,658	132
二至三個月	1,942	1,007
三個月以上	3,536	4,616
	8,866	7,742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及一般按四個月至十二個月期限結算。

13. 計息銀行貸款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償還：		
銀行貸款：		
有抵押及有擔保	448,990	448,990
實際利率	4.35%-4.75%	4.35%-4.75%

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貸款以人民幣計值。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2018年6月30日

13. 計息銀行貸款(續)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由以下各項擔保：

(a) 以下資產的抵押：

	於2018年 6月30日 的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a))	57,017
無形資產(附註8(b))	61,84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附註8(c))	10,538

(b) 本集團以下附屬公司的股權質押：

- (i) 昆潤99%股權；
- (ii) 大礦山公司90%股權；
- (iii) 李子坪公司90%股權；及
- (iv) 勐戶公司90%股權。

此外，銀行貸款由本公司前執行董事冉小川先生(於2017年6月6日退任)提供無償擔保。

管理層將本集團短期計息銀行貸款的公平值評定為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屬短期到期性質。

14. 已發行股本

股份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法定： 38,000,000,000股(2017年12月31日：38,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	342	342
已發行及繳足： 3,579,777,000股(2017年12月31日：3,579,777,000股) 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	30	30

15. 股息

於2018年7月24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議決不就本期間向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16.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探礦及評估資產	524	52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1	1,505
— 收購附屬公司	4,000	4,000
	5,775	6,029

17.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袍金	1,567	877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554	1,061
退休金計劃供款	5	10
	2,126	1,948

1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估計乃於特定時間並根據有關市場資料及金融工具資料作出。該等估計屬主觀性質，並涉及不明朗因素及須作重大判斷的事項，因此無法準確地釐定。假設變動可能會對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於本期間末，由於本集團金融工具於短期內到期，故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2018年6月30日

19. 批准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董事會已於2018年7月24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本報告中所載本公司以往期間的表現及經營業績僅屬歷史資料，過往表現並不保證本公司日後的業績。本報告或載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而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的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本公司、各董事、僱員或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本報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的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的任何責任。

詞彙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昂久甲礦場」	指	港星擁有采礦權的一個鉛鋅礦場
「銀」	指	銀的化學符號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及除文義另有提述者外，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中國多金屬礦業有限公司，於 2009 年 11 月 30 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標準」	指	中國固體礦產資源／儲備分類標準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 22 章公司法(1961 年法例 3，經綜合及修訂)
「合資格人士報告」	指	由隆格亞洲有限公司(以美能礦業諮詢公司名稱進行業務)編製日期為 2011 年 11 月 25 日內容有關獅子山礦場的獨立技術調查及評估之合資格人士報告；於有關報告內，美能根據 JORC 守則的建議為獅子山礦場審閱地質及探礦資料、完成礦物資源及礦石儲量估計，以及審閱計劃採礦方式及礦場設計之合適程度、潛在生產狀況、預測經營及資本開支、短期及長期開發計劃以及環境及社會狀況並就上述各項提供意見，有關資料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
「大礦山公司」	指	芒市鑫地礦業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雲南省芒市
「大礦山礦場」	指	鉛鋅銀多金屬礦場，大礦山公司擁有其採礦權
「大竹棚礦場」	指	位於中國雲南省盈江縣的鉛鋅銀多金屬礦場，我們持有其探礦許可證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克／噸」	指	克每噸
「GPS JV 礦場」	指	GPS 合資有限公司擁有採礦權及探礦權的鉛銀礦場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星」	指	本公司附屬公司港星礦業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緬甸撣邦瑞安縣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仍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批准的準則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批准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
「首次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股份於 2011 年 12 月 14 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首次公開發售及上市
「JORC」	指	由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組成之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
「JORC 守則」	指	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組成之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刊發的澳大利西亞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及礦石儲量的報告準則（2012 年版本）（經不時修訂），用以釐定資源及儲量
「千克」	指	千克
「公里」	指	公里，為距離公制單位
「千噸」	指	千公噸
「昆潤」	指	盈江縣昆潤實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雲南省盈江縣

詞彙

「上市」	指	我們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11年12月14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李子坪公司」	指	怒江州聖佳誠信實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雲南省蘭坪縣
「李子坪礦場」	指	鉛鋅銀多金屬礦場，李子坪公司擁有其採礦權
「蘆山礦場」	指	位於中國雲南省盈江縣的鎢錫多金屬礦場，由獨立第三方香草坡礦業營運
「勐戶公司」	指	勐腊縣宸豐礦業開發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雲南省勐腊縣
「勐戶礦場」	指	鉛鋅多金屬礦場，勐戶公司擁有其採礦權
「礦產資源」或「資源」	指	在地殼內部或表層集結或形成有內在經濟利益的物質，根據其形態、質量和數量合理地推定其具有實際經濟價值（如JORC守則所定義）。礦產資源的位置、數量、品位、地質特徵和連續性均已根據特定地質證據和知識進行了解、估計或詮釋。礦產資源乃按地質可信度的遞增程度分為「推斷性」、「控制性」及「探明性」類別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礦石儲量」或「儲量」	指	在探明性及／或控制性礦產資源中可符合經濟效益開採（如JORC守則所定義），包括開挖過程中可能出現的貧化物質和損失撥備。已進行適當的評估及研究，並包括對實際假設的採礦、冶煉、經濟、營銷、法律、環保、社會和政府等諸多因素的考慮和經此等因素修正。此等評估於報告發佈時顯示該項開採乃可獲合理確證。礦石資源可按遞增的地質可信度劃分為概略儲量及證實儲量

「鉛」	指	鉛的化學符號
「本期間」	指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1年12月2日及就首次公開發售而刊發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獅子山礦場」	指	位於中國雲南省盈江縣的鉛鋅銀多金屬礦場，由昆潤營運
「平方公里」	指	平方公里
「噸」	指	公噸
「噸／日」	指	噸每日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香草坡礦業」	指	雲南香草坡礦業有限公司，一家中國有限責任公司，現時由獨立第三方李金城先生全資擁有
「雲南港星」	指	雲南港星礦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雲南省昆明
「鋅」	指	鋅的化學符號
「百分比」	指	百分比

附註：上述所提及的中國實體英文名稱乃其中文名稱譯名。倘名稱有任何不符，概以中文名稱為準。